

浙江台州市推进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先行区建设

改革开放40年来，浙江省台州市逐渐发展成为长三角经济最发达的地区之一。但与此同时，由于医药化工、废五金拆解、电镀、印染、造纸等重点行业发展方式较为粗放，污染物排放居高不下，土壤作为污染物的最终受体，局部地区已经受到严重污染，进而影响农产品质量、人居环境安全和居民身体健康。

“如何处理好发展与保护的关系？如何把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推向纵深？如何建立土壤污染综合防治体系？如何打好净土保卫战？”四道难题摆在台州市委市政府的面前。市委市政府认识到要转型发展和整治修复并重，对土壤污染既要治理修复也要控源减量，对医药化工、废五金拆解、电镀等行业既要防污也要升级，要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齐抓。为此，台州进行了系统深入的探索实践。

2014年，原环境保护部将台州典型区域土壤污染综合治理项目提升为土壤污染综合防治示范区项目。2016年，国务院《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出台，将台州列为全国6个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先行区之一。市委市政府召开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先行区建设专题会议，解读国家《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先行区建设标准，全面部署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出台实施《浙江省台州市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先行区建设实施方案》，明确以改善土壤环境质量为核心，以保障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为出发点，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风险管控、综合治理，突出重点区域、行业和污染物，坚持“防控治”三位一体统筹推进先行区建设。目前，台州市已基本构建起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环保牵头、部门联动、齐抓共管的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工作体系，“防控治”三位一体取得了一定成效。

突破了瓶颈制约，打出了“防控治”三位一体的“组合拳”

注重建章立制，全方位建立土壤污染防治工作体系，打造工作“推进器”。台州市建立组织协调机制。专门成立以市长为组长、分管副市长为副组长，40个市级单位为成员的台州市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先行区建设领导小组。同时，各县（市、区）也全面建立了相应的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建立责任考核机制。市政府分别与9个县（市、区）人民政府、集聚区及高新区管委会签订土壤污染综合防治目标责任书。出台市级单位责任分工方案。建立调度督查机制。加强工作督查指导，通过采取现场督办、书面通报、领导约谈等方式，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建立管理制度体系。目前，台州市正在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地方性立法工作，已出台实施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环境监管、关停搬迁转产污染防治、土壤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治理修复项目综合考评及成效评估、土壤环境第三方机构备案考核等管理制度。

开展土壤详查，全方位摸清土壤污染底数，构建基础“数据库”。加密布点，进行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台州市结合前期多次农用地土壤调查的基础数据，在国家规定布点密度的基础上，增加土壤点位1167个（合计点位2942个），增加特色农产品协同调查样品318个（合计点位605个）。严控质量，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截至目前，台州市已全面完成全市1268家（国家任务为760家）重点行业企业信息采集，初步摸清了全市重点行业企业分布及土壤污染风险，并进入采样检测阶段。依托科技，建成全市行政区域内统一、多部门联动监管的台州市土壤环境信息化管理平台，建立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农用地土壤环境监测和土地质量地质调查数据库，实行“大数据”管理，初步实现全市土壤环境质量状况信息共建共享、动态更新、预报预警。

强化源头预防，全方位切断工业污染进入土壤的途径，消除污染“风险点”。场内“圈区管理”，场外重拳打击，切断拆解污染物进入土壤的途径。台州市投资60余亿元，将全市所有38家国家批准的废五金定点拆解企业全部搬迁进入台州市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高标准打造全国一流的“圈区管理”示范园区。实施医化行业“退转升”，有效削减污染物排放量。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市192家医化企业，关停78家，退出医化合成发酵项目211个，COD和氨氮排放量分别削减51.5%和60%，医化行业规上工业产值达476.36亿元，较2012年增长30.13%。

实施分类管控，全方位守住土壤环境安全底线，打造先行“示范区”。加强土壤环境空间红线管制。全面划定环境功能区划，全市共划分自然生态红线区、生态功能保障区、农产品安全保障区、人居环境保障区、环境优化准入区和环境重点准入区六大类环境功能区264个小区。积极探索建立受污染耕地分类管控模式。台州市率先完成温岭市泽国镇全镇域范围44233亩农用地土壤质量类别划定试点，划定优先保护类耕地38000亩，作为永久基本农田实施严格保护；划定安全利用类耕地5460亩，采取农艺调控、替代种植等措施，降低食用农产品超标风险；划定风险管控类重度污染耕地（粮食禁种区）773亩，通过种植结构调整、治理修复、集中处置、生态补偿等措施，实施风险管控。建立重点企业责任管理。将全市重点行业企业分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和一般重点行业企业两类，对重点监管企业实施重点管控和责任书管理。

深化综合治理，全方位规范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行为，推进监管“一张图”。台州市坚持把解决损害人民群众环境

权益的突出问题作为解决民生问题的优先领域，积极构建“强治理、严准入、一张图”的污染地块治理修复和管理机制。强治理，即加强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重点推进实施全市医化、电镀、拆解等重点行业工业企业退役场地治理修复工程，全市累计完成治理修复工程6项，正在开展治理修复或风险管控工程5项。严准入，即严格污染地块开发利用准入管理。台州市建立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多部门协同监管机制，严把拟开发利用地块规划条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准入关，将土壤环境保护目标和土壤污染防治要求纳入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等相关规划，明确地块开发利用必须符合规划用途的土壤环境质量要求。一张图，即探索污染地块信息化管理模式。依托台州市土壤环境信息化管理平台，生态环境部门、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分别将全市重点行业企业（含2013年以后关停的）地块和拟出具用地规划条件文件的地块矢量空间信息输入平台，由系统自动进行叠加和预警，实现两个部门间土地开发利用准入的“一张图”协同监管；生态环境部门、农业农村部门将污染土壤治理修复项目日常管理、现场评估、工程进度等信息输入平台，实现治理修复项目全生命周期“一张图”协同监管。

坚持问题和目标导向，运用系统思维和方法，进行顶层设计和集成创新

领导主动作为，条块结合强保障。台州市建立了各级先行区建设领导小组，明确了“一把手”为组长亲自抓，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具体抓，各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逐项抓，并将先行区建设纳入党政领导政绩考核，形成了“纵向到底、横向到边，条块结合、纵横交错”的领导组织体系和“专家指导、技术咨询、财政补助、资金筹措、人才培养、宣传监督”的综合保障体系。

问题精准把握，建章立制成体系。台州市“防控治”三位一体措施和土壤污染防治制度体系，直面问题、直指本源，有目标、有标准、有方法、有步骤、有考核、有创新，有效提升了土壤环境管理的科学化、系统化、法治化、精细化和信息化水平。

风险分类管控，安全利用出模式。台州市通过不断探索实践，已初步形成了一套水稻品种更换、重金属钝化剂与叶面阻隔剂应用加合理肥水调控相结合的水稻土壤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模式，以及“轻中度污染农田以农艺调整和控制为主，重污染农田以禁种区划定、土地利用规划调整和种植结构调整（种植非食用农产品）为主”的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模式，形成了受污染耕地风险管控与高效利用的新模式。

管理共建共享，以点带面齐推进。台州市通过制定先行区建设实施方案，明确先行区建设总目标和分阶段建设指标，明确各阶段重点任务和重点项目，以点带面高效推进先行区建设。

施策因地制宜，示范带动可推广。台州市通过多年来建设多个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示范项目，在医化、电镀、固废拆解等行业树立样板典型企业，不断总结提升土壤污染综合防治经验教训，并在此基础上不断优化土壤污染综合防治的技术路径和制度体系，使之可遵循、好操作、能推广。（宗边）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45158.html>